

证券代码：688329

证券简称：艾隆科技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21 年 5 月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目录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3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5
议案一：关于《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8
议案二：关于《2020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9
议案三：关于《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0
议案四：关于《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1
议案五：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2
议案六：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3
议案七：关于 2021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4
议案八：关于 2021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5
议案九：关于 2020 年度的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6
议案十：关于《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7
议案十一：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8
议案十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9
议案十三：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20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保障股东在本次股东大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会议须知：

一、公司负责本次股东大会的议程安排和会务工作,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等，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经验证后方可出席会议。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股东大会的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予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

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一、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得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二、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十三、请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严格遵守国家关于新冠肺炎防疫的相关要求，有序参会。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 (一) 会议时间：2021 年 5 月 21 日 13 点 00 分
- (二) 召开地点：苏州市工业园区新发路 27 号艾隆科技四楼一号会议室
- (三) 会议投票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 (四) 会议召集人：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五)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张银花

二、会议议程：

-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
-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数量；
- (三) 介绍到会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及列席会议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以及其他人员；
- (四) 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五) 推选会议计票人、监票人；
- (六) 逐项审议以下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20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3	关于《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6	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 2021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8	关于 2021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9	关于 2020 年度的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0	关于《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累积投票议案	
1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1.01	选举张银花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02	选举徐立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03	选举许海成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04	选举朱锴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05	选举王英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06	选举崔丽婕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2.01	选举陈良华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02	选举王永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03	选举周红霞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3.01	选举董秋明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13.02	选举邱建辉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七) 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发言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提问;

(八) 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九) 休会, 工作人员统计表决结果;

- (十) 复会，主持人宣读表决结果；
- (十一) 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 (十二)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三) 签署会议文件；
- (十四)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

关于《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对 2020 年度的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内容见附件《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已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21 日

附件一：《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二

关于《2020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和《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已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完毕，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和《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21 日

议案三

关于《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现汇报 2020 年度有关财务决算情况（内容见附件《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已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21 日

附件二：《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四

关于《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对公司 2020 年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进行的梳理后对 2021 年度的财务状况进行的合理预计，公司编制了《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内容见附件《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本议案已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21 日

附件三：《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议案五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 2020 年度经营和利润情况，公司拟定了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具体内容如下：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0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1,657,095.31 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74,413,353.95 元。公司 2020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含税）。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77,200,000 股（具体分配时以公司截止至股权登记日的实际股份总数为准），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3,160,00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 2020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2.32 %。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如在本议案通过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比例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

本议案已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21 日

议案六

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20 年度，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审计人员顺利完成公司年度审计工作，为公司使用财务信息及向公众披露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和可靠性提供了保障。

鉴于立信在 2020 年度审计工作中表现出的良好工作水平以及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并考虑到立信服务团队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公司认为立信能够满足公司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的工作要求，公司拟续聘其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与内控报告的审计机构，聘期为自审议本议案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止。由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按市场情况及服务质量确定相关费用。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

本议案已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代理人审议。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21 日

议案七

关于 2021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时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年度经营状况及岗位职责，公司制定了董事 2021 年度薪酬方案，具体内容如下：未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董事薪酬，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按照公司的《员工薪酬管理制度》等规则为执行标准领取薪酬，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薪酬领取标准为：税前 5 万元/年。适用期限：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

本议案已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21 日

议案八

关于 2021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时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年度经营状况及岗位职责，公司制定了监事 2021 年度薪酬方案，具体内容如下：未在公司任职的监事不在公司领取监事薪酬，在公司任职的监事按照《员工薪酬管理制度》等规则为执行标准领取薪酬，不另外领取监事津贴。适用期限：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

本议案已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5 月 21 日

议案九

关于 2020 年度的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公司章程》，总结了 2020 年度的工作情况，并撰写了《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已经 2021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21 日

议案十

关于《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监事会对 2020 年度的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内容见附件《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已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5 月 21 日

附件四：《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十一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现拟进行董事换届选举。根据本次修订的《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6 名，非独立董事任期 3 年。新任非独立董事任期从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在改选出的新任非独立董事就任前，原非独立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对董事候选人任职条件和资格进行审核，董事会提名以下 6 名人员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现提请选举其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选举张银花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选举徐立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选举许海成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4、选举朱锴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5、选举王英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6、选举崔丽婕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五）。

本议案已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21 日

附件五：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议案十二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现拟进行董事换届选举。根据本次修订的《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独立董事任期 3 年。新任独立董事任期从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在改选出的新独立董事就任前，原独立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独立董事职务。

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对董事候选人任职条件和资格进行审核，董事会提名以下 3 名人员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提请选举其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选举陈良华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选举王永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选举周红霞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独立董事后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六）。

本议案已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21 日

附件六：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议案十三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现拟进行监事换届选举。根据本次修订的《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 2 名，职工代表监事 1 名，设监事会主席 1 名，监事任期 3 年。新任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从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在改选出的新非职工代表监事就任前，原非职工代表监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监事职务。

公司监事会提名以下 2 名人员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 1、选举董秋明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2、选举邱建辉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七）。

本议案已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审议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5 月 21 日

附件七：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附件一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0 年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艾隆科技”）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会职责，保障公司健康、稳定和可持续发展，有效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为公司 2020 年度实现良好业绩增长提供了重要支持。现将 2020 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0,997.9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37%，其中母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5,066.3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10%；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165.7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3.8%，其中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252.7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2.95%。

二、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

（一）规范有效运作

1) 召集股东大会，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

报告期内，董事会召集了 5 次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依法、公正、合理地安排股东大会的议程和审议事项，提前与股东就审议事项进行了充分沟通和交流，确保股东能够就股东大会的各项议案充分发表意见。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均获得公司全体股东同意通过，各项决议均获得有效执行和实施。通过召集股东大会并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公司董事会有效维护了股东的合法权益。

2) 积极履行经营管理职能，保障公司各项工作有序推进

报告期，公司先后召开了 7 次董事会。会议在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具体召开

情况如下：

1. 2020 年 3 月 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下列议案：
 - (1) 关于公司部分董事变更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并提名新任独立董事的议案；
 - (3)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4)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的议案》；
 - (5) 关于对子公司对外担保的议案；
 - (6)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的议案；
2. 2020 年 4 月 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下列议案：
 - (1) 关于审议《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审议《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审议《2019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审议《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审议《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 关于审议《2020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7) 关于审议《2020 年关联交易》的议案；
 - (8) 关于审议《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 2020 年 4 月 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下列议案：
 - (1) 《关于公司符合科创板定位及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条件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方案的议案》；
 -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
 - (4) 《关于制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适用的〈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

(8)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9)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摊薄即期回报影响分析及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事项出具相关承诺及相关约束措施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发展规划和发展目标的议案》；

(12) 《关于确认公司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申报财务报告的议案》；

(13) 《关于制定〈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4) 《关于修订公司上市后适用的相关制度的议案》；

(15) 《关于聘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中介机构的议案》；

(16) 《关于提请召开 2020 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4. 2020 年 5 月 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下列议案：

(1) 《关于调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方案的议案》；

(2) 《关于调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3) 《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5. 2020 年 9 月 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下列议案：

(1) 《关于申请银行贷款暨资产抵押的议案》。

6. 2020 年 9 月 2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下列议案：

(1) 《关于执行新会计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议案》

(2)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的议案》。

7. 2020 年 12 月 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下列议案：

(1) 《关于申请银行信用贷款的议案》。

(2) 《关于向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3)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积极发挥作用，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保障

各个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相关工作制度的要求，发挥各名委员在其领域内的专长，向董事会提供专业意见，并按照规定举行会议审议了相关专业事项。

(二) 加强公司内控制度建设

为提升公司运作的规范性，加强公司内部控制，保证公司依法、合规、稳健运营，并确保公司的各项内控制度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的要求，报告期内，董事会领导组织新增公司内控制度，提升了公司内部控制水平，为有效控制经营风险、保障公司合法合规经营创造了良好的制度基础。

(三) 推进公司完成上市申报工作

报告期内，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公司决定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发行上市事宜。2021 年 1 月 26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的《关于同意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50 号）。2021 年 3 月 29 日，艾隆科技成功在科创板挂牌上市。

(四) 严格落实信息披露要求

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积极维护投资者平等的知情权。公司在上市申请期间和上市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及时履行各项信息披露要求。公司董事会领导证券部严格落实信息披露工作的各项规定，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让投资者及时、全面地了解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重大事项及风险因素等重要信息，保障公司股东和证券市场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三. 未来发展战略

公司将顺应市场发展趋势、坚持蓝海市场的战略定位，紧紧抓住国家智慧医院建设、“互联网+医疗健康”等战略发展机遇，坚持定位高成长市场，实现新的增长与发展。

坚持前沿科技，树立行业标杆，引领技术升级，持续投入探索行业技术发展

方向，不断加大投入实现技术突破，对现有产品进行迭代升级和技术创新，并持续投入研发下一代产品。同时，公司坚持整合打造技术平台，加快先进技术的成果转化速度、拓展产品应用领域，快速精准地研发新产品，不断拓宽应用领域。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21 日

附件二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2020年年度母公司及合并的资产负债表、2020年度母公司及合并的利润表、2020年度母公司及合并的现金流量表、2020年度母公司及合并的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相关报表附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的反映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财务报表已经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	2019年	同比增减(%)
总资产	795,961,547.06	598,210,457.91	33.06
股东权益	455,529,077.76	412,629,587.02	10.40
营业收入	309,979,146.84	291,427,935.25	6.37
营业利润	80,552,803.05	64,066,933.32	25.73
净利润（归属母公司股东）	71,657,095.31	53,555,248.11	33.8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4	0.92	34.78
毛利率(%)	58.97	56.70	增长2.27个百分点
销售净利率(%)	22.77	18.67	增长4.10个百分点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68	13.88	增长2.80个百分点
资产负债率(%)	42.27	30.18	增长12.09个百分点

1、总资产较上期增加19,775.11万元，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货币资金及在建工程增加所致；

2、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增加1,810.18万元，原因系报告期营业收入及毛利率较上期均有所增加导致。

二、2020年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1、资产结构状况：

年末资产总额79,596.15万元，比年初59,821.05万元增长33.06%。其中流动资产45,655.05万元，占资产总额比例为57.36%，非流动资产33,941.10万元，占资产总额比例为42.64%。流动资产中，应收账款16,253.61万元，比上年减少865.42万元，下降幅度为5.06%。

负债总额33,647.43万元，占资产总额比例42.27%。其中流动负债28,053.28万元，占负债总额比例为83.37%。其中应付账款8,395.68万元。

2、利税情况：

2020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30,997.91万元，实现净利润7,057.19万元；全年实际缴纳税金3,388.29万元，其中增值税实际缴纳1,988.68万元，所得税实际缴纳1,111.35万元。

3、成本费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	2019年	同比增减(%)
销售费用	42,702,340.65	45,671,393.62	-6.50
管理费用	30,993,651.85	34,120,987.37	-9.17
研发费用	32,242,358.85	23,249,702.92	38.68
财务费用	3,499,223.81	1,706,029.19	105.11
所得税	9,531,922.71	9,625,787.08	-0.98

(1) 研发费用增加899.27万元，主要原因系公司在2020年加大了研发投入，研发人力成本等各项费用增加所致；

(2) 财务费用增加179.32万元，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新增借款产生的利息费用所致。

4、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	2019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9,268,382.10	314,440,887.91	20.62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2,027,069.22	260,141,993.66	0.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241,312.88	54,298,894.25	115.9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996.35	886,657.56	87.1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509,896.52	45,426,728.52	37.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395,900.17	-44,540,070.96	不适用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5,496,325.73	34,416,824.49	351.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024,245.06	54,395,996.31	111.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472,080.67	-19,979,171.82	不适用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增加6,294.24万元，主要原因系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抵减购买原材料现金支出增加的影响所致；

(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增加1,708.32万元，原因系在建工程投入增加所致；

(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减少-1,785.58万元，主要原因系购建厂房支出上升所致；

(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较上期增加12,107.95万元，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银行借款收到的现金所致；

(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增加6,062.82万元，主要原因系偿还银行借款及报告期支付上年度股利所致；

三、报告期内股东权益情况及说明

1、股本本期金额 5,790.00 万元，较上期无变化；

2、资本公积本期金额 18,535.71 万元，较上期无变化；

3、盈余公积本期金额 2,575.64 万元，较上期增加 598.67 万元，原因系母公司当期净利润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4、未分配利润本期金额 18,730.77 万元，较上期增加 3,672.04 万元，主要原因系报告期营业收入及毛利率较上期均有所增加导致。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21 日

附件三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具体情况，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通过对 2020 年度公司财务进行分析，结合 2021 年度公司经营目标进行测算，编制了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一、预算编制基础

本预算报告是集团公司根据以往年度实际经营情况，综合分析 2021 年的市场形势，并结合公司 2021 年度整体规划进行预测并编制的。

二、预算编报范围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 2021 年度预算的合并范围。

三、基本假设

1. 公司所在行业的市场处于正常的发展状态；
2. 公司所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3. 公司现有的经营状况、管理层、与公司业务有关法律、法规、政策无重大变化；
4. 公司生产经营业务涉及税收政策等保持正常；
5. 公司预测期内采用的会计政策及其核算方法，在所有重大方面均与本公司以前一贯采用的会计政策及核算方法一致；
6. 无其他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对本公司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四、预算主要指标

1. 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5%-20%；

五、预算编制说明

1. 营业收入预算综合考虑了经济趋势及行业发展形势，新型业务拓展情况以及公司各主营业务在手订单及增长幅度情况。
2. 营业成本预算主要按各主营业务的预算收入以及毛利率情况编制；

3. 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预算考虑到了公司省外拓展加大的因素；
4. 资产减值损失中坏账损失预算综合考虑公司的预算收入和收款情况；
5. 所得税费用按照各公司实际税率计算编制。

六、预算执行的保障和监督措施

1. 及时分解落实各项预算指标，按照公司内控管理要求，狠抓基础管理工作。
2. 以每月例会的形式，对所有项目的收入成本情况进行审核，保证收入成本完整、配比。
3. 发挥财务的预测与控制，分析与监督，核算与纠偏的功能。通过月度、季度预算完成情况，找出存在问题，事中监控预算完成情况，发现问题及时沟通解决。

七、特别提示

上述财务预算仅为公司 2021 年经营计划内部控制指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也不代表公司对 2021 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经济环境、行业发展状况等诸多变化因素，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21 日

附件四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0年，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在全体监事的共同努力下，严格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权益。公司全体监事认真履行监督职责，通过列席或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了解和掌握公司的经营决策、投资战略、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情况，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监督，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现将2020年监事会主要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监事会工作情况

本年度公司监事会召开了4次会议，分别是：

1. 2020年4月8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下列议案：

（1）关于审议《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2020年4月9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下列议案：

（1）《关于公司符合科创板定位及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条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方案的议案》

（3）《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的议案》

(6)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摊薄即期回报影响分析及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议案》

(7) 《关于确认公司2017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申报财务报告的议案》

(8) 《关于修订公司上市后适用的相关制度的议案》

3. 2020年9月2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下列议案：

(1) 《关于申请银行贷款暨资产抵押的议案》

4. 2020年9月20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下列议案：

(1) 《关于执行新会计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议案》

(2)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2017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的议案》

二、2020年度监事会的意见和建议

报告期内，监事会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依法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公司2020年度有关工作事项提出合理意见和建议：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赋予的职权，对公司运作情况进行了监督，并列席或出席了公司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的决策程序和公司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进行了严格的监督。

监事会认为：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均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要求，有关决议的内容合法有效，未发现公司有违法的经营行为。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职务、行使职权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公司财务状况方面

对2020年度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财务工作等进行了监督、检查和审核。

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管理、内控制度健全，公司季度财务报告、半年度财务报告、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

（三）内部控制自我评价

公司已严格按照《公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和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内部控制组织架构，既有的内控体系不存在重大缺陷，能有效保证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有序运行，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与完整。

（四）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2020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行为进行了核查，不存在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和交易定价等方面有不规范或违法违规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2021年监事会工作展望

2021年，监事会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依法监督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的情况，督促公司规范运作。同时，加强落实监督职能，依法列席公司董事会，定期组织召开监事会工作会议，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合规性，依法对公司的财务情况进行监督检查，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切实维护中小投资者及全体股东的合法利益。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5月21日

附件五：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 张银花女士

196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 至 1993 年为张家港市第一人民医院护士，1993 年至 1995 年任张家港市中医院护士，1995 年至 2004 年任江苏省卫生医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4 年 4 月至 2009 年 4 月任苏州市国征医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06 年 1 月至 2010 年 1 月任艾隆有限监事，2010 年 1 月至今任本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兼总经理。

2. 徐立先生

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5 年至 2006 年任苏州市国征医药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06 年 1 月年至 2010 年 1 月任艾隆有限执行董事兼经理，2010 年至今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3. 许海成先生

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山东兆龙医药有限责任公司业务主管、销售部经理、副总经理；瑞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器械部销售总监；2008 年 11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其间，2012 年 3 月至 2017 年 5 月兼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4. 朱锴先生

1988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0 年 6 月至 2018 年 12 月任智蝶科技董事兼总经理；2016 年 7 月年至 2017 年 2 月任云诊医疗总经理助理；2017 年 5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5. 王英女士

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任张家港保税区天宇毛纺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天宇羊毛工业（张家港保税区）有限公司常务副总兼财务总监；张家港宇新羊毛工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张家港保税区天宇仓储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张家港天宇精梳羊毛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兴和鑫（张家港保税区）实业有限公司董事，2015 年 10 月至今任张家港宇新羊毛工业有限公司董事，2015 年 11 月至今任天宇羊毛工业（张家港保税区）有限公司董事；2020 年 3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6. 崔丽婕女士

1975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历任珠海亿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珠海亿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珠海横琴新区尚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6 年 4 月至今任珠海隆门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6 年 8 月至今任珠海横琴新区隆门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6 年 12 月至今任珠海隆门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7 年 3 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2019 年 6 月至今任江西省盛三和防水工程有限公司董事。

附件六：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 陈良华先生

1963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会计教授，中国注册会计师。历任金陵科学学院商学院讲师；东南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授、博士导师；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 年 8 月至今任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 年 6 月至今任南京市测绘勘察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 年 9 月至今任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 年 5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陈良华为会计专业人士且任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

2. 王永先生

1979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历任中国青年政治学院经济系教师；国家开发银行信贷管理局管理资产处副处长；北京市二商集团财务部部长助理；大唐电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金融市场部总经理。2004 年 5 月至今任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资金运营处助理总监、财务会计中心总监、财务总监；2019 年 5 月至今任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20 年 3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3. 周红霞女士

1970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无锡机电学校机电部教师；2003 年 8 月至 2018 年 6 月任江苏泰伯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2018 年 6 月至 2019 年 12 月任江苏迅安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2020

年 1 月至 5 月任江苏瀛恒律师事务所律师，2020 年 6 月至今任江苏金棕榈律师事务所主任。2018 年 5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附件七: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

1. 董秋明女士

1968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历任中国石化集团抚顺石油化工研究院助理工程师；苏州城建环保学院教师；苏州大学教师；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市汇中基石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4 年 8 月至今任上海山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顾问；2016 年 4 月至今主要任苏州工业园区厚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6 年 2 月至 2017 年 3 月担任本公司监事，2017 年 3 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2. 邱建辉先生

邱建辉 1984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管理、采购工程师，2017 年 3 月至今任本公司法务专员。